

国道 G105 沿线农村建房风貌管控和农房外立面提升改造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

项目名称：国道 G105 沿线农村建房风貌管控和农房
外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业主：连平县元善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5 年 11 月

一、服务单位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并已进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

(2) 满足本项目选取的要求且具备招标代理业务能力。

(3) 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国道 G105 沿线农村建房风貌管控和农房外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2. 项目规模：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 工作内容：本项目采购确定一家单位完成国道 G105 沿线农村建房风貌管控和农房外立面提升改造工程招标代理工作。

4. 服务期限：本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服务报酬支付完毕为止。

三、商务要求

1. 成交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规范开展招标代理业务工作。

2. 招标代理流程需符合现有国家、广东省相应规范及要求、行业及地方通用标准和惯例以及采购人的要求。

3. 售后服务要求

成交人须免费为采购人提供关于本项目后续的咨询服务。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用金额

1、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

五、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六、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连平县元善镇人民政府
2025年11月24日